

证券代码：688037

证券简称：芯源微

公告编号：2020-029

沈阳芯源微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公允、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沈阳芯源微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合计为 1,200.00 万元人民币。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在 2020 年与关联方已经发生的关联交易及预计将要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属正常商业行为，遵守了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定价公平合理，并已按照公司的章程及决策程序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所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本

次董事会审议公司 2020 年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全体委员一致同意并通过了该议案。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金额和类别

本次公司预计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1,20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及劳务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有限公司	800.00	2	84.04	29.81	0.2	业务需求增加
	上海广川科技有限公司	400.00	1	207.21	0	0	新增业务需求
合计		1,200.00	3	291.25	29.81	0.2	

注：本次预计的关联交易是对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期间将要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

（三）前次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公司未进行 2019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预计。公司 2019 年实际关联交易发生金额为 66.23 万元：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前次）预计金额	上年（前次）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中国科学院沈阳自动化研究所	不适用	17.74	不适用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有限公司	不适用	27.77	不适用

	小计	不适用	45.51	不适用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中国科学院沈阳自动化研究所	不适用	18.68	不适用
	小计	不适用	18.68	不适用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有限公司	不适用	2.04	不适用
	小计	不适用	2.04	不适用
合计		不适用	66.23	不适用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 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1、沈阳富创精密设备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有限公司
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郑广文
注册资本	15,679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8 年 6 月 24 日
住所	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飞云路 18 甲-1 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金属切割及焊接设备制造，金属加工机械制造，增材制造，3D 打印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郑广文

2、上海广川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上海广川科技有限公司
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与内资合资）
法定代表人	郑广文
注册资本	5,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9 年 4 月 3 日
住所	上海市宝山区山连路 799 号 1 幢 1-3 层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半导体机器人、半导体制造设备及其他自动化设备及零部件的研发、销售、维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在机器人、半导体专业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从事半导体机器人、半导体制造设备及其他自动化设备、零件的研发和生产。（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安川通商（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35%；沈阳富创精密设备有限公司 35%；上海优煦机器人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0%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郑广文、赵庆党担任董事的公司
上海广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郑广文担任董事的公司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持续经营，过往发生的交易能正常实施并结算，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公司将就上述交易与相关关联方签署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及劳务。公司与上述关联人之间的交易，遵循客观公正、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关联交易价格主要由交易双方参考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并根据市场价格变化对关联交易价格作出相应调整。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为维护双方利益，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签订对应合同或协议。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发生的交易，均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

的经常性、持续性关联交易，是公司与关联方正常、合法的经济行为，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价格的制定遵循公平、自愿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由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未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其交易行为未对公司主要业务的独立性造成影响，公司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五、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则的规定。上述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需要，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关联交易价格将以市场定价为依据，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利益输送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六、上网公告附件

- （一）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二）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三）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沈阳芯源微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沈阳芯源微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7 日